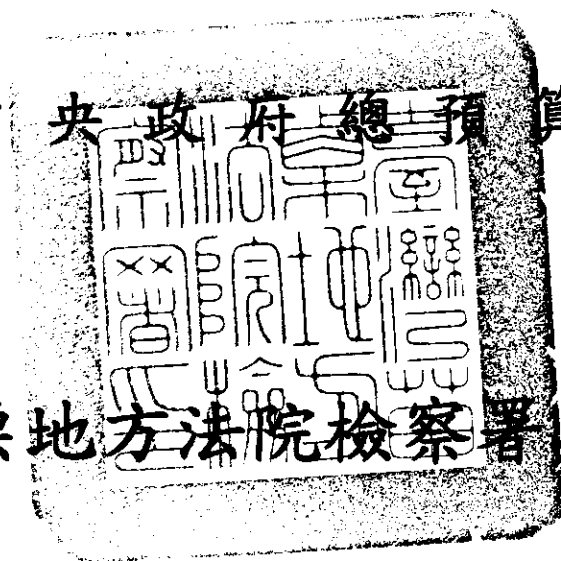


12-18

中華民國 98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單位預算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編

目 錄

	頁 次
一、預算總說明	01 — 04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05 — 06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07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09 — 16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7 — 22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24 — 25
(四)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26 — 27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28 — 29
(六)人事費分析表	30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32 — 33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34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36 — 37
(十)捐助經費明細表	38 — 39
(十一)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40 — 41

總 說 明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98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署依法院組織法規定職掌，肩負維護轄區法律安定秩序工作，當遵奉行政院年度施政之法務工作重點，加強執行「掃除黑金行動方案」，強力辦理掃黑、肅貪、查賄、反毒、危害民生等妨害治安之犯罪，並全面推廣法治教育，厚植法治根基，精進服務品質，確立民眾對檢察機關之信賴與支持，共同建構清流共治的廉能政府為願景。

本署依據行政院 98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署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98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提升一般行政效能：加強推動業務電腦化，精進為民服務品質，加強各項計畫執行效能之管考，提升行政效能。
- 二、強化檢察業務機能：依法務部訂頒各項辦案注意事項規定，加強犯罪之追訴，提高辦案績效，加強刑事裁判執行及觀護工作之推展，積極提升檢察功能。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 量 指 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98年度目標值	
一、	提升一般行政效能	一	加強公文時效管制。	1	統計數據	以表報之方式陳報上級辦理件數及平均日數。	按月陳報。
		二	落實執行提升親民形象。	1	統計數據	以表報之方式陳報上級辦理件數及平均日數。	按月陳報。
		三	加強各項計畫與預算之執行。	1	會計數據	預算及計畫執行率。	90%
二、	強化檢察業務機能	一	加強運用職權不及緩起訴制度。	1	統計數據	本署運用職權不起訴及緩起訴處分實際結案件數占總結件數百分比。	15%
		二	加強運用聲請簡易判決處刑。	1	統計數據	聲請簡易判決處刑件數占起訴及聲請簡易處刑終結件數百分比。	40%
		三	加強運用鄉鎮市調解制度。	1	統計數據	偵查組每人年平均送鄉鎮市調解案件數。	5件
		四	運用發查核退機制，加強辦案品質及效率。	1	統計數據	偵查案件發查核退件數。	800件
		五	加強刑事裁判之執行。	1	統計數據	執行科執字終結件數占執字新收件數百分比。	90%
三、	加強「清理積案」	一	逾期案件嚴密管控。	1	統計數據	以表報方式陳報上級機關關於偵查、其他、執行等各類案件逾期未結情形及新增、辦結數據	按月陳報。
		二	逾期積案下降比率。	1	統計數據	$(1 - \frac{98\text{年度逾期未結件數}}{97\text{年度逾期未結件數}}) \times 100\%$ 數值為“+”代表積案件數下降 數值為“-”代表積案件數上升	8%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96)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提升一般行政效能	一	加強公文時效管制。	按月陳報 依原定目標完成。
		二	落實執行提升公信力暨親民形象方案。	按月陳報 依原定目標完成。
		三	加強各項計畫與預算之執行。	90% 96年度歲出計畫預算數162,400千元，支出實現數155,243千元，執行率95.59%，達原定目標值。
二、	強化檢察業務機能	一	加強運用職權不起訴處分及緩起訴制度。	15% 96年度本署運用職權不起訴及緩起訴處分實際結案件數佔總結件數百分比為16.52%，達原定目標值。
		二	加強運用聲請簡易判決處刑。	40% 96年度實際聲請簡易判決處刑件數佔起訴、聲請簡易處刑及職權處分終結件數百分比為42.34%，未達原定目標值之原因，係本署大力推行緩起訴處分機制代替聲請簡易判決處刑之運用，導致運用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案件數較少所致，擬調降以後年度之目標值。
		三	加強運用鄉鎮市調解制度。	5件 96年度偵查組每人年平均實際送鄉鎮市調解案件數為11.3件，達原定目標值。
		四	加強刑事裁判之執行。	90% 96年度執行科執字實際終結件數佔執字新收件數百分比為97.57%，達原定目標值。
		五	加強觀護工作之推展。	按月陳報 依原訂目標完成。
三、	加強「清理積案」	一	逾期案件嚴密管控。	按季陳報 關於偵查、偵他、執行等各類案件逾期未結情形及新增、辦結數據，按月以表報方式陳報上級機關。
		二	逾期積案下降比率。	8% 因案件特殊複雜或送請鑑定、受刑人重傷病治療或執行強制戒治或感訓處分等因素，96年底逾期未結案件計26件，較95年底100件減少74件，逾期積案下降比率為+74%。

二、上(97)年度已過期間(97年1月1日至97年6月30日止)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提升一般行政效能	一 加強公文時效管制。	依原定目標完成。
		二 落實執行提升公信力暨親民形象方案。	依原定目標完成。
		三 加強各項計畫與預算之執行。	97年度截至6月底止，歲出計畫預算執行率為93%，達原定目標值。
二、	強化檢察業務機能	一 加強運用職權不起訴處分及緩起訴制度。	97上半年度，本署運用職權不起訴及緩起訴處分實際結案件數佔總結案件數百分比為16.29%，達原定目標值。
		二 加強運用聲請簡易判決處刑。	97上半年度，實際聲請簡易判決處刑件數佔起訴、聲請簡易處刑及職權處分終結件數百分比為43.02%，達原定目標值。
		三 加強運用鄉鎮市調解制度。	97上半年度，偵查組每人年平均實際送鄉鎮市調解案件數為7.27件，達原定目標值。
		四 加強刑事裁判之執行。	97上半年度，執行科執字實際終結件數佔執字新收件數百分比為103.89%，達原定目標值。
三、	加強「清理積案」	一 逾期案件嚴密管控。	關於偵查、偵他、執行等各類案件逾期未結情形及新增、辦結數據，按月以表報方式陳報上級機關。
		二 逾期積案下降比率。	97年6月底逾期未結案件計16件，較96年底26件減少10件，逾期積案下降比率為+38.46%，較原訂目標值超出30.46%，績效良好。

主 要 表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節	名	目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合 計		117,765	101,952	110,791	15,813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6,753	100,703	108,060	16,050	
	119		04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116,753	100,703	108,060	16,050	
		1	04234901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106,745	93,407	100,289	13,338	
			0423490101	罰金罰鍰	106,745	93,407	100,289	13,338	本年度預算數係法院判決罰金或得易科罰金等收入。
		2	042349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9,994	7,287	7,746	2,707	
			0423490201	沒入金	9,731	7,215	5,764	2,516	本年度預算數係沒入刑事保證金、贓證物款及緩起訴處分金等收入。
			0423490202	沒收物變價	263	72	1,983	191	本年度預算數係查獲之贓證物及違禁品，經法院裁定予以沒入等變價收入。
		3	0423490300	賠償收入	14	9	24	5	
			042349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4	9	24	5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65	300	449	65	
	136		05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365	300	449	65	
		1	0523490300	使用規費收入	365	300	449	65	
			052349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365	300	449	65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38	17	113	21	
	127		07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38	17	113	21	
		1	0723490100	財產孳息	5	5	5	0	
			0723490106	租金收入	5	5	5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天然氣減壓計量站場地租金收入。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節	名	目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7	129	2	0723490600	廢舊物資售價	33	12	108	21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609	932	2,168	-323		
		1	1	11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609	932	2,168	-323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執行費等繳庫數。
				1123490900	雜項收入	609	932	2,168	-323	
				112349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11	-	
				1123490909	其他雜項收入	609	932	2,157	-323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12	18	1	0023000000	169,090	167,641	1,449	<p>本科目為本年度新增，係配合立法院審查9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作決議，改列為單位預算，上年度預算數由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及所屬移入「一般行政」科目151,877千元、「檢察業務」科目15,588千元及「第一預備金」科目176千元，共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p>
			法務部主管				
			0023490000	169,090	167,641	1,449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3523490000	169,090	167,641	1,449	
			司法支出				
			3523490100	153,981	151,877	2,104	
			一般行政				
3523491000	14,293	15,588	-1,295				
檢察業務							
3523499000	640	-	640				
一般建築及設備							
3523499011	640	-	640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23499800	176	176	0				
4 第一預備金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2349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2349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106,745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執行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罰金收入，係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以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刑法、公司法、民事訴訟法、強制執行法及所得稅法等之規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6,745	
	119			04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檢察署	106,745	
		1		042349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06,745	
			1	0423490101 罰金罰鍰	106,745	本年度預算數係法院判決罰金或得易科罰金等收入。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2349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23490201 沒入金	預算金額	9,731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依據刑法等有關規定，執行沒入款項，參照實際狀況編列。

二、法令依據

刑法等規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9,731	
				04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檢察署	9,731	
				0423490200		
			2	沒入及沒收財物	9,731	
				0423490201		
			1	沒入金	9,731	本年度預算數係沒入刑事保證金、贓證物款及緩起訴處分金等收入。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2349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23490202 沒收物變價	預算金額	263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各級法院裁定由檢察官執行之贓證物及違禁品等沒收物變價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以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刑法、公司法、破產法、民事訴訟法，強制執行法、稅捐統一稽征條例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3	
	119			04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檢察署	263	
		2		042349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263	
			2	0423490202 沒收物變價	263	本年度預算數係查獲之贓證物及違禁品，經法院裁定予以沒入等變價收入。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23490300 賠償收入	-042349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14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署廠商違約依合約所定應獲之賠償。

二、法令依據

合約之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	
	119			04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檢察署	14	
		3		0423490300 賠償收入	14	
			1	042349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4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349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349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365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署員工居住公有房舍人員，按月自薪資中扣回繳庫，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估計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36	1	1	0500000000	365		
				規費收入			
				0523490000			365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0523490300	365		
				使用規費收入			
				0523490312	365		
				場地設施使用費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3490100 財產孳息	-0723490106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5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署提供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設置天然氣減壓計量站，依合約所定應收場地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本署所訂合約之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27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5	
				07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檢察署	5	
				0723490100 財產孳息	5	
			1	0723490106 租金收入	5	本年度預算數係提供天然氣減壓計量站場地租金收入。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349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33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以前年度決算實況，估計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各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27	2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33	
			07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檢察署	33	
			0723490600	廢舊物資售價	33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123490900 雜項收入	-112349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609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紀錄科、執行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署逾10年未領取之刑事保證金及贓證物款繳庫等收入，參照實際狀況估計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刑事訴訟法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29	1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609	
				11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檢察署	609	
				1123490900 雜項收入	609	
				1123490909 其他雜項收入	609	本年度預算數係逾10年未領取之刑事保證金及贓證物款繳庫等收入。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4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53,981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各科室辦理一般行政之經常性工作業務。

預期成果：

預期可以完成所有工作，並求迅速正確，提高工作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44,535	行政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144,535千元，其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144,535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2,563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92,563千元，係職員115人之薪俸、加給等。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163		2.技工及工友待遇4,163千元，係駕駛7人及工友4人之工餉、加給等。
0111 獎金	20,317		3.獎金20,317千元，係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等。
0121 其他給與	2,375		4.其他給與2,375千元，係休假補助、車票費補助及員工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等。
0131 加班值班費	12,834		5.加班值班費12,834千元，係加、值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等。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5,976		6.退休離職儲金5,976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0151 保險	6,307		7.保險6,307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9,446	總務科、人事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9,446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9,398		1.業務費9,398千元，包括：
0202 水電費	3,012		(1)水電費3,012千元。
0203 通訊費	120		(2)通訊費120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0215 資訊服務費	600		(3)資訊服務費600千元，係資訊設備保養、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20		(4)其他業務租金120千元，係事務機器租金。
0221 稅捐及規費	200		(5)稅捐及規費200千元，係車輛牌照稅及燃料費等。
0231 保險費	120		(6)保險費120千元，係辦公房屋、車輛及志工等之保險費。
0271 物品	1,455		(7)物品1,455千元，包括：
0279 一般事務費	2,025		<1>資訊耗材等經費129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13		<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648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11		<3>油料478千元，係按機車4輛，每輛每月耗油料28公升，中小型汽車7輛，每輛每月耗油料151公升，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4.1元計列。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00		
0291 國內旅費	96		
0299 特別費	126		
0400 獎補助費	48		
0475 獎勵及慰問	48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4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53,98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200千元。</p> <p>(8)一般事務費2,025千元，包括：</p> <p><1>文康活動費484千元，係按員工126人，每人每年3,840元計列。</p> <p><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60千元。</p> <p><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250千元。</p> <p><4>法警制服費45千元。</p> <p><5>拘提被告應訊逾時之供餐費60千元。</p> <p><6>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700千元。</p> <p><7>一般行政事務費426千元。</p> <p>(9)房屋建築養護費413千元。</p> <p>(10)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311千元，包括：</p> <p><1>車輛養護費190千元，係按機車4輛，每輛每年1,663元，公務汽車未滿2年者2輛，每輛每年8,313元，滿2年未滿4年者2輛，每輛每年24,939元，滿4年未滿6年者2輛，每輛每年33,252元，滿6年以上者1輛，每輛每年49,877元計列。</p> <p><2>辦公器具養護費121千元，係按職員115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p> <p>(11)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800千元。</p> <p>(12)國內旅費96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p> <p>(13)特別費126千元，係按首長每月10,500元計列。</p> <p>2.獎補助費48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p>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491000 檢察業務	預算金額	14,293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檢察官依法律規定辦理一審刑事案件之偵查及執行有關提起公訴及裁判之執行等，除檢察官擔任指揮外，分配書記官、通譯、法警等分別辦理紀錄、通譯、傳喚提解人犯等工作。

預期成果：

預期可以達成刑罰目的。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	12,433	檢察官室、紀錄科、執行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2,433千元，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11,173千元，包括：
0200 業務費	11,173		(1)通訊費1,739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0203 通訊費	1,739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440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40		<1>聘請講師演講或授課之鐘點費120千元。
0271 物品	1,300		<2>相驗解剖及檢驗鑑定之評鑑裁判費1,32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4,303		(3)物品1,300千元，包括：
0291 國內旅費	2,391		<1>檢察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50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1,260		<2>開庭錄音耗材經費300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260		<3>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500千元。
			(4)一般事務費4,303千元，包括：
			<1>防制貪污與經濟犯罪業務經費300千元。
			<2>刑事案件偵查及組織犯罪防制業務經費300千元。
			<3>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業務經費100千元。
			<4>肅貪、查賄、反(戒)毒及掃黑業務經費1,300千元。
			<5>檢察業務其他事務性經費2,303千元。
			(5)國內旅費2,391千元，包括：
			<1>證人及鑑定人日旅費1,200千元。
			<2>防制貪污與組織、經濟犯罪等業務差旅費100千元。
			<3>刑事案件偵查執行、相、勘驗及拘提等業務差旅費728千元。
			<4>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等業務差旅費100千元。
			<5>肅貪、查賄、反(戒)毒及掃黑等業務差旅費263千元。
			2.設備及投資1,260千元，係零星設備購置經費。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491000 檢察業務	預算金額	14,29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 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	1,860	檢察官室、觀護人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1,860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860		1.兼職費144千元，係犯罪被害人補償會議審議委員兼職費。
0241 兼職費	144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46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46千元，係尿液檢驗鑑定費。
0271 物品	100		
0279 一般事務費	930		3.物品100千元，係尿液檢驗耗材等經費。
0291 國內旅費	140		4.一般事務費930千元，包括： (1)毒品危害防制業務經費350千元。 (2)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經費100千元。 (3)鄉鎮市調解及觀護業務等經費100千元。 (4)緩起訴社區處遇經費50千元。 (5)緩刑社區處遇經費330千元。
			5.國內旅費140千元，包括： (1)毒品危害防制業務差旅費20千元。 (2)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差旅費20千元。 (3)鄉鎮市調解業務差旅費20千元。 (4)訪視受保護管束人業務差旅費60千元。 (5)緩刑社區處遇業務差旅費20千元。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49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640
-----------	--------------------	------	-----

計畫內容：

汰換勘驗車1部。

預期成果：

預期本年度完成車輛購置更新以供使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640	總務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設備及投資640千元，係汰換勘驗車1輛之經費。
0300 設備及投資	640		
0305 運輸設備費	64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49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76
-----------	------------------	------	-----

計畫內容：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預期成果：

便利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預備金	176	會計室	本計畫本年度第一預備金編列176千元，依預算法第64條規定申請動支。
0900 預備金	176		
0901 第一預備金	176		

本 頁 空 白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523490100 一般行政	3523491000 檢察業務	352349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2349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53,981	14,293	640	176	169,090
0100人事費	144,535	-	-	-	144,535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2,563	-	-	-	92,563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4,163	-	-	-	4,163
0111獎金	20,317	-	-	-	20,317
0121其他給與	2,375	-	-	-	2,375
0131加班值班費	12,834	-	-	-	12,834
0143退休離職儲金	5,976	-	-	-	5,976
0151保險	6,307	-	-	-	6,307
0200業務費	9,398	13,033	-	-	22,431
0202水電費	3,012	-	-	-	3,012
0203通訊費	120	1,739	-	-	1,859
0215資訊服務費	600	-	-	-	600
0219其他業務租金	120	-	-	-	120
0221稅捐及規費	200	-	-	-	200
0231保險費	120	-	-	-	120
0241兼職費	-	144	-	-	144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1,986	-	-	1,986
0271物品	1,455	1,400	-	-	2,855
0279一般事務費	2,025	5,233	-	-	7,258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413	-	-	-	413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11	-	-	-	311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00	-	-	-	800
0291國內旅費	96	2,531	-	-	2,627
0299特別費	126	-	-	-	126
0300設備及投資	-	1,260	640	-	1,900
0305運輸設備費	-	-	640	-	640
0319雜項設備費	-	1,260	-	-	1,260
0400獎補助費	48	-	-	-	48
0475獎勵及慰問	48	-	-	-	48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523490100 一般行政	3523491000 檢察業務	352349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2349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900預備金	-	-	-	176		176
0901第一預備金	-	-	-	176		176

臺灣苗栗地方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款	項	科 目		名 稱	經 常 支			
		目	節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2				法務部主管	144,535	22,431	48	-
	18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144,535	22,431	48	-
				司法支出	144,535	22,431	48	-
		1		一般行政	144,535	9,398	48	-
		2		檢察業務	-	13,033	-	-
		3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4		第一預備金	-	-	-	-

法院檢察署
科目分析表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76	167,190	-	1,900	-	-	1,900	169,090
176	167,190	-	1,900	-	-	1,900	169,090
176	167,190	-	1,900	-	-	1,900	169,090
-	153,981	-	-	-	-	-	153,981
-	13,033	-	1,260	-	-	1,260	14,293
-	-	-	640	-	-	640	640
-	-	-	640	-	-	640	640
176	176	-	-	-	-	-	176

臺灣苗栗地方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款	項	科		目	名稱及編號	土地	房屋建築	公共建設
		目	節					
12	18				002300000 法務部主管	-	-	-
					002349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	-	-
					352349000 司法支出	-	-	-
				2	352349100 檢察業務	-	-	-
				3	3523499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1	352349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法院檢察署
分析表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資及其他	合 計
-	640	-	1,260	-	-	1,900
-	640	-	1,260	-	-	1,900
-	640	-	1,260	-	-	1,900
-	-	-	1,260	-	-	1,260
-	640	-	-	-	-	640
-	640	-	-	-	-	64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2,56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163	
六、獎金	20,317	
七、其他給與	2,375	
八、加班值班費	12,834	包括超時加班費5,684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5,976	
十一、保險	6,307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44,535	

本 頁 空 白

臺灣苗栗地方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衛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2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100	99	-	-	15	15	-	-	4	4	-	-	7	7
	18			00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100	99	-	-	15	15	-	-	4	4	-	-	7	7
			1	3523490100 一般行政	100	99	-	-	15	15	-	-	4	4	-	-	7	7

法院檢察署
明細表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 外 雇 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126	125	131,701	131,001	700	
-	-	-	-	-	-	126	125	131,701	131,001	700	
-	-	-	-	-	-	126	125	131,701	131,001	700	本年度預算員額126人，因應業務需要，較上年度新增職員1人，係書記官1人。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4.05	1,998	1,812	27.28	49	33	11	6416-KX。
1	中型警備車(21 人座)	18	94.06	4,104	1,812	27.28	49	33	0	905-WA。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7	95.11	2,694	1,812	27.28	49	25	0	0901-PQ。偵防車 。
4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6.01	97	1,344	27.28	37	7	0	IKM-227、IKM-228 、IKM-229、IKM-2 30。
1	勘驗車	4	89.03	1,995	1,812	27.28	49	8	0	2A-9380。預計98 年4月汰換。
1	勘驗車	4	95.05	1,998	1,812	27.28	49	25	0	4525-NA。
1	勘驗車	4	96.08	1,998	1,812	27.28	49	8	0	7891-RZ。
1	登山勘驗車	4	89.04	3,275	1,812	27.28	49	50	0	3A-6475。
	合 計				14,028		383	190	11	

本 頁 空 白

預算員額： 職員 100 人 技工 0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7 人
 法警 15 人 聘用 0 人 合計： 126 人
 駐衛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4 人 駐外雇員 0 人

臺灣苗栗地方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修繕費
一、辦公房屋	1幢	13,998.44	221,561	303	-	-	-
二、機關宿舍	54戶	5,301.83	48,754	110	-	-	-
1 首長宿舍		-	-	-	-	-	-
2 單身宿舍	30戶	517.00	2,965	25	-	-	-
3 職務宿舍 (含有眷宿舍)	24戶	4,784.83	45,789	85	-	-	-
三、其他		-	-	-	-	-	-
合計		19,300.27	270,315	413	-	-	-

法院檢察署

舍明細表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	-	-	-	-	13,998.44	-	-	303
-	-	-	-	-	5,301.83	-	-	110
-	-	-	-	-	-	-	-	-
-	-	-	-	-	517.00	-	-	25
-	-	-	-	-	4,784.83	-	-	85
-	-	-	-	-	-	-	-	-
-	-	-	-	-	19,300.27	-	-	413

臺灣苗栗地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畫 訖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人
合 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
0475獎勵及慰問					-
(1)3523490100					-
一般行政					-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經常性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方法院檢察署

分析表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48	-	-	48
-	48	-	-	48
-	48	-	-	48
-	48	-	-	48
-	48	-	-	48

臺灣苗栗地方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常 支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167,142	-	-	48	167,19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167,142	-	-	48	167,190

法院檢察署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轉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1,900	-	-	-	-	1,900		169,090	
1,900	-	-	-	-	1,900		169,090	

主辦會計人員：會計主任 簡春田



機關長官：檢察長 賴哲雄

